天津市中央转移支付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（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）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2024年中央下达本市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计划补助资金581万元（扣减上年度结余2万元，合计583万元），市、区两级财政资金2466.90万元，用于支付2023年招募的在第二年服务期在岗“三支一扶”服务人员和2024年新招募的“三支一扶”服务人员共405人的生活补贴、社会保险、安家费等费用，以及2024年“三支一扶”服务人员招募考试、体检、培训、慰问等费用。市人社局商请市财政局按照各区在岗和新招募的“三支一扶”人数分解下达相关经费，并要求各区及时完成“三支一扶”服务人员的生活补贴、社会保险、住房公积金、安家费等费用支付。

二、绩效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**预算投入资金3047.90万元（其中中央转移支付581万元，市、区两级财政资金2466.90万元），实际支出为3011.59万元（其中中央转移支付581万元，市级财政资金2430.59万元）。均用于“三支一扶”服务人员的生活补贴、社会保险、安家费和2024年“三支一扶”服务人员招募考试、体检、培训、慰问等费用支出。实际支出小于预算主要是由于部分“三支一扶”人员提前离岗，导致人员工作生活补贴、社会保险、住房公积金等少量费用结余。

**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**市人社局按照各区在岗和新招募的“三支一扶”人数分解下达相关经费，市财政局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各区财政拨付相关经费。资金使用规范合理，预算执行准确，绩效管理科学合理，责任履行规范严谨。

**（三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总体目标为：按照人社部要求，严格笔试面试程序，招募2024年“三支一扶”人员，做好“三支一扶”人员培训等管理工作。全年实际完成情况为：高质量完成2024年“三支一扶”人员招募、培训等相关工作。

**（四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数量指标中，“三支一扶”中央财政补助名额招募计划210人，实际招募208人签约上岗，完成率99.05%；“三支一扶”人员能力提升专项计划覆盖全部在岗人员，完成率100%；上年度招募“三支一扶”人员流失率1.5%，未超过20%的上限；当年度服务期满“三支一扶”人员就业率97.55%，大于90%的下限。时效指标中，2024年8月31日完成全部“三支一扶”人员签约上岗，符合10月底前完成的要求；2024年9月30日前“三支一扶”人员能力提升专项培训，符合12月底前完成的要求。成本指标中，全年实际支出资金小于预算资金，未超出预算成本。社会效益指标中，发挥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示范引领作用显著，8400余人报名参加2024年度“三支一扶”考试，最终招募208人上岗，招募人数创我市历史新高。可持续影响指标中，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和为基层输送培养青年人才，优化基层人才队伍结构作用显著。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中，经调查问询，当年度高校毕业生对“三支一扶”计划政策知晓率95%，高于80%的下限；“三支一扶”人员及基层服务单位满意度100%，高于90%的下限。综上所述，绩效指标全部完成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未偏离绩效目标，不涉及此项内容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“三支一扶”下一步工作的重要参考，在2025年度“三支一扶”工作中，我们将重点关注“三支一扶”招募人数、能力提升培训效果等重要指标，持续完善我市“三支一扶”各项工作，有效引导高校毕业生向乡村基层一线流动，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不涉及此项内容。

1. 附件

天津市中央转移支付2024年度绩效自评表（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）